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  
**若干措施》的通知**

川办发〔2023〕40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的若干措施》已经省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11月24日

# 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的若干措施

省发展改革委

为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进一步提振消费信心、释放消费潜力、激发消费活力,切实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措施的通知》(国办函〔2023〕70号)要求以及国家促进汽车、电子产品、家居等消费的系列措施,结合我省实际,现提出如下措施。

## 一、大力促进汽车消费

(一)扩大新能源汽车消费。支持开展新能源汽车“天府行”“五进”等促销活动,加快公共领域全面电动化进程,加大机关公务、公交、出租、环卫、物流配送等公共领域新能源汽车推广使用力度,探索重点行业大宗货物运输新能源货车应用场景。落实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推动居住区内公共充换电设施用电执行居民电价,研究对执行工商业电价的充换电设施用电执行峰谷分时电价政策,全面推行充电桩单独装表入户。

(二)拓展新车消费空间。推动老旧汽车更新消费,支持各地对购买新车、二手车置换新车和报废旧车购买新车给予补贴,新能源汽车的购车补贴适当高于传统燃油汽车。强化成都汽车整车进口口岸功能,优化通关流程,扩大汽车平行进口增量。鼓励汽车企业开发经济适用车型,增加高性价比车型供给。扩大私家车新车

上牌免查验试点,开展“阳光维修、放心消费”行动。

(三)繁荣二手车市场。促进二手车自由流通和企业跨区域经营,落实二手车交易登记跨省通办措施,实行二手小客车转让登记“一证通办”,提高二手车市场交易信息透明度。制定促进汽车后市场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进一步简化二手车出口流程,支持二手车海外仓建设,鼓励依托成都国际班列开展二手车出口运输。

(四)推动汽车配套设施建设。实施绿色出行“续航工程”,编制四川省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重点推进高速公路服务区、居住区、办公区和商业中心、工业中心、休闲中心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将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内容,新建居住社区固定车位100%建设充电基础设施或预留安装条件,鼓励开展居住社区充电设施“统建统营”。在适宜使用新能源汽车的地区实现“充电站县县全覆盖,充电桩乡乡全覆盖”,提升农村电网承载能力和供电质量,确保农村地区电动汽车安全平稳充电。扩大城市停车设施有效供给,加大老旧小区、老旧街区、老旧厂区、城中村改造中的车位配建密度,加快人员密集场所和景区立体停车场、智慧车场建设和装备配置。

## 二、强化住房家居家电消费

(五)加大住房供给保障。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力争“十四五”期间筹集30万套(间),着力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因城施策用好政策工具箱,加快调整完善市场过热时的行政管控措施,鼓励各地结合实际对新市民、引进人才给予购房

补贴。实施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引导个人住房贷款利率和首付比例下行,落实个人住房贷款“认房不认贷”政策,依法有序调整存量个人贷款利率。支持各地结合实际提高公积金贷款额度,持续推进灵活就业人员参与公积金制度试点,有序开展二手房“带押过户”公积金贷款业务。积极培育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大力实施老旧小区改造,稳步推进成都等城市城中村改造。加强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7度及以上设防地区农房抗震改造。

(六)促进家装家居消费。统筹线上线下消费渠道,支持行业协会、生产销售企业举办家电节、购物节、网购节等活动,营造绿色智能家电消费氛围。支持家居企业围绕“家场景”,在步行街、商圈、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开设绿色智能家电体验店,鼓励开展新店首秀、新品首发等活动,提升消费体验。支持各地对城乡居民新购买家具、家装、家纺等产品给予补贴,对新购买或“以旧换新”的电视、冰箱冰柜、洗衣机、空调等绿色智能家电产品给予补贴。

(七)释放家电消费潜力。优化绿色智能家电供给,加快发展数字家庭,拓展互联网智能家电全场景应用,推广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等新模式和适老化家电、生活服务类机器人等产品。持续推动家电下乡,支持家电生产企业开发适合农村消费需求的热水器、燃气灶等绿色智能产品,引导家电生产、销售、维修企业及电商平台下沉渠道,在县乡两级设立直营店、体验店、服务网点、前置仓等。

(八)完善家电维修服务。培育一批售后服务领跑企业,引导家电维修、流通企业加强售后服务规范化管理、连锁化发展、品牌化运作。鼓励家电维修企业通过自营自建、加盟合作等方式构建售后服务体系,提升维修服务水平。推动售后维修服务进商场、进平台,鼓励售后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打通废旧家电回收渠道,积极推行“互联网+回收”“社区+回收”模式,引导各地合理布局废旧家电回收点、中转站、集散中心,推进家电维修企业回收目标责任制行动。

### 三、扩大餐饮文旅消费

(九)做强川派餐饮消费品牌。打响“味美四川”品牌,探索建立全球川菜餐厅分类认证评价体系,加强名菜、名厨、名店“天府三名”品牌推广。支持举办“味美四川”川派餐饮汇、世界川菜大会、成都国际美食节、川渝大学生美食文化季等餐饮促消费活动。深化川派餐饮创新发展先行区提质升级,加快打造“味美四川”餐饮消费新场景。支持餐饮企业依托“川行天下”活动“走出去”,通过投资、控股、技术与品牌合作等方式,在省外境外开设餐饮门店和管理公司。

(十)活跃文化旅游消费市场。实施金融支持文旅消费行动计划,支持各地发放文旅消费券,鼓励发放“拍在四川”视川券。支持不同区域景区合作推行联票模式,鼓励景区实施一票多次多日使用制。持续开展文旅消费促进活动,采取门票优惠、开行文旅专列和主题航班等措施,大力“引客入川”。落实四川省发展入境

旅游激励办法,用好 144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深化四川公安电子证照在我省旅游消费领域的推广应用。创新文化旅游融合消费模式,大力发展康养游、红色游、冰雪游、文博游、研学游等,加快创建第二批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第三批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到 2025 年打造 30 个省级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15 个省级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县(市、区),新培育天府旅游名镇 20 个、名村 60 个,推动更多乡村入选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名录,创新实施“天府度假乡村”培育计划。

#### **四、促进文体体育会展消费**

(十一)丰富文娱消费。出台四川省重大文艺项目扶持和精品奖励办法,扶持激励文艺精品创作生产,推出一批优秀图书、剧目、影视作品等。办好金熊猫奖、世界科幻大会、中国曲艺节、四川省老年文化艺术节、中国音乐金钟奖、中国(成都)网络视听大会、四川电视节、川剧汇演等品牌活动。深入开展春节文化惠民服务等活动,发放图书电影消费券,上线“文化惠民数字大礼包”,支持优秀剧目开展巡演展演。用好省级文化产业专项资金,大力促进数字文化消费,加快培育网上演播、线上演艺、云上阅读、数字文博等文化消费新场景。

(十二)发展壮大体育消费。支持各地发放体育消费券。创建一批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拓展赛事经济,“一场一馆一策”推动大运会场馆惠民开放,办好省级“三大球”城市联赛、四川省全民健身运动会、四川省和美乡村篮球大赛等品牌赛事活动。积

极发展体育培训,鼓励社会力量开发适合不同人群的体育技能培训课程。加快发展以运动项目为主要内容的电竞产业,大力发展冰雪运动产业。完善全民健身设施,支持各地建设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公共体育场中的标准田径跑道和标准足球场地、社会足球场、健身步道、户外运动公共服务设施等。

(十三)提高会展消费水平。探索“传统展会+电商新业态”融合发展模式,支持围绕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打造高能级展会,持续提升西博会、科博会、农博会、旅博会、糖酒会、茶博会、智博会、药交会等办展水平。承接举办国际性展会活动,积极引进国际知名会展企业,培育地方特色会展品牌。支持发展数字会展和绿色会展,提升国际参展商和专业观众的比例。

## **五、推进健康服务消费**

(十四)扩大医疗保健消费。加快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天府医院(四川省儿童医院)、成都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德阳医院、山东省立医院泸州医院、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宜宾医院、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南充医院等5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进一步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坚持中西医并重,共建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等医疗联合体,加快发展中医药治未病。落实社会办医支持政策,鼓励社会办医向高端化、规模化、集团化发展。发展康复护理医疗服务,增加护理院(站)、护理中心、康复医院等老年护理服务机构和康复医疗机构数量。大力发展“美丽经济”,推进医疗美容产业健康发展。

(十五)优化养老托育消费。大力发展银发经济,提升“药养”“食养”等特色养生养老服务,拓展阳光康养、森林康养等旅居养老服务,建设以成都为中心的国际老龄消费中心,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新型养老服务产业集团。做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老年人提供个性化、有偿医疗服务。到2025年支持300个基层医疗机构建设医养服务中心,重点为失能老年人提供医康护养服务。推进智能化适老产品开发,打造老年用品产品研发生产示范基地,建设老年用品市场和体验场所。支持各类机构举办老年大学、参与老年教育。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开展婴幼儿照护示范城市创建,引导市场主体开发更多安全健康的国产婴幼儿用品。

## 六、深挖农村消费

(十六)推进县域商业物流体系建设。健全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重点、村为基础的县域商业体系,支持新建和改造农产品交易市场,扩大农产品销售渠道。完善县乡村三级快递物流配送体系,深化“交商邮供”融合发展,推广统仓共配,加快建设村级“金通·交邮驿站”,引导邮政快递企业依托农村客运车辆开发创新农村寄递服务产品。推动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和到村物流站点建设,在有条件的乡村布设智能快递柜,增加农村零售网点密度。

(十七)推动特色农产品消费。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精品农业,扩大绿色、生态、有机鲜活农产品消费,培育“天府粮仓”四川农业省级公用品牌,支持开办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超市门店。持续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试点,大力

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和订单农业,支持电子商务直播平台、媒体等开展公益助农直播活动,拓宽特色农产品上行通道。建设消费帮扶集中展销平台,成立消费帮扶联盟,举办农产品产销对接会、消费品进万家系列活动,开设专馆专区专柜促进脱贫地区特色产品顺畅销售。

## **七、拓展新型消费**

(十八)壮大数字消费。推进数字消费基础设施建设,丰富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5G)和千兆光网应用场景。加快传统消费数字化转型,支持在川平台企业推动网上消费提质扩容,建设电商新业态基地等数字生活场景,举办“川货电商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推进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发展“互联网+”消费,打造无接触式智慧超市、智慧药房、智慧餐厅、智慧菜场、智慧街区,满足“宅经济”“云生活”等新消费需求。

(十九)推广绿色消费。加大绿色低碳产品生产和推广,大力发展节能低碳建筑。积极发展循环消费,促进二手商品交易。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广泛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社区、绿色商场、绿色出行等创建行动。引导有条件的市(州)采取补贴等方式促进绿色消费,鼓励各类经营主体通过绿色积分奖励等手段,推动消费者养成绿色低碳消费习惯。

## **八、优化消费环境**

(二十)补齐消费基础设施短板。改造提升县城物流配送中心,鼓励城市大型流通企业拓展农村市场,共建共享仓储等设备设

施。鼓励企业通过自建、合作等方式,建设改造一批乡镇商贸中心。推进乡镇集贸市场标准化改造和“乡镇大集”打造。鼓励商贸流通企业通过特许经营、供应链整合等方式,改造农村传统商业网点,发展新型乡村便利店。推动城乡冷链网络双向融合,加强产销地冷链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支持各地保障消费基础设施建设合理用地需求。允许在具备条件、符合有关规定要求的建设用地上搭建临时简易建筑,拓展消费新场景。

(二十一)加大金融支持消费力度。引导银行保险机构加大汽车、家居家电等大宗消费和新型消费、服务消费金融支持,提升保险保障服务,合理增加消费信贷,促进消费信贷利率和保险费率合理下降,加大消费类综合金融服务减费让利力度。引导银行机构积极发展普惠金融,提高信用状况良好的中小微企业和消费者贷款可得性。鼓励金融机构创新消费金融产品和服务,设立特色网点、推出专属信贷产品。

(二十二)营造放心舒心消费环境。开展消费环境监测评价,扩充放心舒心消费标准体系,到2024年底前建设不少于10000个放心舒心消费示范单元,各市(州)推进放心舒心消费城市创建,支持放心舒心消费示范乡村建设。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加快消费信用体系建设,扩大线下无理由退货、消费环节首问制度、经营者赔偿先付制度覆盖面,提升在线消费纠纷和解单位的数量和质量,到2024年底前发展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2000家、赔偿先

付单位 1000 家、在线消费纠纷和解单位 2000 家。

各有关部门要充分发挥现有部门间协作机制作用,强化协同联动和跟踪督促,结合实际进一步细化落实举措,持续完善促消费体制机制,加快形成促消费长效机制。各市(州)要压紧压实责任,因地制宜采取有效举措、探索有效做法,切实推动各项措施落地见效。

附件:恢复和扩大消费若干措施的责任分工

## 附件

# 恢复和扩大消费若干措施责任分工

序号	重点措施	责任单位
一	扩大新能源汽车消费	商务厅,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厅、财政厅、生态环境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四川省税务局、各市(州)人民政府〔逗号前为牵头单位,下同;以下措施均需各市(州)人民政府落实,不再列出〕
二	拓展新车消费空间	经济和信息化厅、公安厅、财政厅、交通运输厅、商务厅、省市场监管局、成都海关、省政府口岸物流办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繁荣二手车市场	商务厅,公安厅、省市场监管局、成都海关、省政府口岸物流办
四	推动汽车配套设施建设	住房城乡建设厅、省能源局,经济和信息化厅、财政厅、自然资源厅、交通运输厅
五	加大住房供给保障	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发展改革委、人行四川省分行
六	促进家装家居消费	商务厅,财政厅
七	释放家电消费潜力	经济和信息化厅、商务厅,民政厅
八	完善家电售后服务	商务厅,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厅、生态环境厅、省政府口岸物流办、省邮政管理局
九	做强川派餐饮消费品牌	商务厅
十	活跃文化旅游消费市场	文化和旅游厅,省发展改革委、公安厅、财政厅、农业农村厅、省广电局、人行四川省分行
十一	丰富文娱消费	省委宣传部,民政厅、财政厅、文化和旅游厅、省广电局
十二	发展壮大体育消费	省体育局,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农业农村厅
十三	提高会展消费水平	商务厅、省经济合作局,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厅、科技厅、农业农村厅、文化和旅游厅、省中医药局

序号	重点措施	责任单位
十四	扩大医疗保健消费	省卫生健康委,省发展改革委、民政厅、省中医药局
十五	优化养老托育消费	民政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厅
十六	推进县域商业物流体系建设	商务厅,省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农业农村厅、省邮政管理局
十七	推动特色农产品消费	农业农村厅,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厅、商务厅、省市场监管局
十八	壮大数字消费	经济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商务厅、省市场监管局、省通信管理局
十九	推广绿色消费	商务厅,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厅、财政厅、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市场监管局、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二十	补齐消费基础设施短板	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自然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农业农村厅、商务厅、省供销社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一	加大金融支持消费力度	人行四川省分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四川监管局
二十二	营造放心舒心消费环境	省市场监管局